**罗圩中心小学体育课安全管理制度**

为加强校园体育教学及活动的安全管理，确保学生积极参加体育活动的同时不发生伤害事故，特制订本制度。

一、校园体育教学及活动的安全要求

（一）体育课教师安全要求

1、体育教师是体育课学生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必须树立强烈的安全责任意识，并且掌握体育运动有关的安全知识，经常对学生进行有关的安全教育，具备事故处置能力。

2、体育教师对体育课上易发生安全事故的环节应有全面的了解、掌握和应对策略，并能把握重点关键。

3、每节课应根据授课内容易发生的事故及其危害向学生反复强调说明，要讲清动作要领、保护措施，并落实到每个学生。

4、每节课应根据授课内容认真检查运动场地和运动器材，做好课前准备，消除各种隐患，如器材的牢固完好度，沙坑的松散度等等。

5、体育教师应及时通过班主任和医务室校医对授课班级的每个学生健康体能历史和现实状况进行全面了解，练习时因人而异，忌一刀切。

6、体育教师单独带班使用一个活动区域分组、分项进行训练考查时，应事先勘察各分组、分项的场地，尽量做到互不干扰；划分好小组，落实好小组负责人、安全员；教师除加强巡视，全面关心，更应把握重点，给易发事故、危险性较大的场地上的学生以更多关心与指导。

7、几个体育教师带班同时合用一个操场授课时，应事先做好互相沟通，划分好场地，了解彼此各场地区域授课项目内容；授课时事先提醒同学切勿步入对方危险区域(如投掷区等)，并做到相互照应，安全提醒，免生意外。

8、对违犯安全要求、纪律的学生进行必要的纪律处理和行为约束。上课时，可在教师可控制范围内要求其进行安全训练或反省，或交给班主任处理。不得随意将学生逐出控制区之外或让其回班。

（二）体育课学生安全要求

1、体育课学生必须穿运动服和运动鞋。

2、为避免外伤事故的发生，上体育课时学生不得佩带证章、胸卡、手表、钥匙、小刀、饰物等硬质物品，不得持、带与本课无关的任何物品。有关的物品如不立即使用，应放在活动区外。

3、上课时学生注意力集中，服从指挥，按老师的要求以正确的动作认真完成练习。上课、训练时，学生不得有不合安全要求的言行，特别不准干扰他人训练，严禁打闹、捣乱、恶作剧等易造成对他人伤害的行为。如因此而对他人造成伤害，责任自负。

4、上体育课时学生要以正确的方法使用体育器材、设备，未经教师批准，学生不得私自使用器材、设备。

5、难度较大或带有一定危险的动作，须在教师指导和同学帮助、保护下完成训练内容，不可擅自做主，自行练习。

6、学生上课时要自行检查运动场地、器材等是否符合上课要求，如不符合，应及时向老师提出或自行避开、更换等。

7、学生要有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上课时，学生不准进行非教学要求的活动，更不准私自离开教学活动区。

8、教师要严格做好学生考勤，与班主任做好联系沟通，计入班级学生量化考核。

（三）体育活动课安全要求

1、体育活动课的辅导教师是体育活动课学生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必须树立强烈的安全责任意识，并且掌握体育运动有关的安全知识，经常对学生进行有关的安全教育，具备事故处置能力。

2、学生必须按规定的活动时间、活动内容领取器材，到相应或指定的活动场(所)地进行。凡不按要求进行活动而造成自伤或他伤者，后果自负。

3、体育活动课应分成若干个锻炼小组，在组长带领下，根据锻炼项目内容、要求在指定的区域内活动。

4、学生应认真按照各项活动的要求进行活动，自觉遵守体育道德和各项体育运动规则。

5、分散活动前先集中，作好活动安排，强调安全注意事项。不到有危险的场地去活动，不用有危险的器材设备，不做有危险的动作。

6、活动课全过程教师必须在场，不得离开，要加强巡视、检查、指导，对事故易发项目组(班)或区域给予更多的关心。

7、活动课结束，亦应整队集合，清点人数，进行讲评，检查安全情况，做到善始善终，使体育活动始终置于老师有组织、有领导的情况下有序进行。

8、对违犯安全要求、纪律的学生要进行必要的纪律处理和行为约束。上活动课时，可在教师可控制范围内要求其进行安全训练或反省，或交给班主任处理。不得将学生逐出控制区之外或让其回班。

（四）体育训练安全要求

1、体育教练员是体育训练学生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必须树立强烈的安全意识，并且掌握体育运动有关的安全知识，经常对学生进行有关的安全教育，具备事故处置能力。

2、运动队训练须按教练员要求进行。

3、要遵循规律逐步加大运动量和体能训练要求。

4、体育运动队学生除遵守有关规则外，必须遵守校规、校纪，如有违反，严肃处理。

5、对违犯安全要求、纪律的学生要进行必要的纪律处理和行为约束。训练时，可在教师可控制范围内要求其进行安全训练或反省，或交给班主任处理。不得将学生逐出控制区之外或让其回班。

6、节假日进行运动队训练，要经学部同意后批准。坚决禁止私自组织学生训练。

（五）体育比赛安全要求

1、参加比赛活动的领导和班主任要向师生进行赛前的安全教育工作，使大家保持思想上认识，行动上重视。

2、成立组委会，制订体育比赛实施意见，根据学生男女性别和不同年龄段，确定体育比赛项目，编排体育比赛程序册，做到科学合理。

3、严密组织，每个竞赛项目均应根据参赛人数的多少，安排体育老师和部分学生担任裁判员和服务员，诸如运动员检录、带队出入场、发令、计时、记成绩、记名次等，各项裁判纠察工作，责任到人，保障安全。

4、各个项目竞赛在开始前视情况不同，负责该项目的教师应认真仔细检查场地和所使用运动器材，并教育或组织参赛同学做好赛前准备活动，增加安全系数。

5、各个竞赛区彼此间应保持一定的隔离区域，不相互交叉，并限定参赛运动员活动范围，不得擅自闯入其他项目竞赛区。

6、让学生按班、按年级入座观看，未经教师许可，不得进入赛区；同时组织一定数量的学生干部担任体育比赛纠察，负责维持各区域竞赛秩序，做好参观区与竞赛区、竞赛区与竞赛区之间的隔离工作。

7、体育比赛现场应设救护站，备好急救药品和器材，校医坚守始终，有条件的备好校车，随时应急，不得延误。

二、体育器材、设备的安全要求

1、场地、器材设备要符合体育运动的安全标准要求。

2、体育器材管理员要对器材、设备经常进行检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要及时报修、更换。

3、教学用器材必须课前领出，课后归还，并实行登记制，人为损坏、丢失器材要赔偿。

4、课外活动学生借器材必须登记，按时借，准时还，如丢失或损坏要负赔偿责任。

三、体育场地的安全要求

1、运动场地与设备必须符合卫生要求，以安全可靠、有利于体育锻炼为原则。器材和设备设施要与学生的年龄、特点相适应，应符合体育活动安全和体育卫生标准要求，并应制定体育场地、器材和设备的管理维修制度，由专人负责管理。

2、沙坑应经常翻松。不得混有致伤性杂物，不要有积水。投掷项目的投掷区，必须与其他运动场地分开，并保持足够的距离。球栏、单双杠等固定器械，应无锈斑、发霉、松动、破损、断裂等情况，发现不牢固的地方应及时清理、调换或修理，或重新购置。